

关于海南万宁心悦建院花苑办证通知

海南万宁心悦建院花苑购房住户：

经学院与海南浩铭房地产开发公司协调，定于 2019 年 1 月 5 日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为办理房产证前期相关手续时段。根据学院上级主管单位对学院财务的审计要求，不得再通过学院收支个人相关费用，为此请各位住户或住户自行推荐的住户代表准备好房屋的维修基金和契税款后，到海南浩铭房地产开发公司领取购房合同和购房发票，自行前往万宁税务局和房管局缴纳契税和维修基金，因住户实际拥有的住房套数不一样，契税的收取标准也就不同，此项手续办理较为复杂。2 月 15 日后浩铭公司驻海南办将迁至兰州，在这之前仍未给浩铭公司提供完税凭证和缴纳维修基金缴费凭证住户，以后要办理房产证就要自行承担浩铭公司办事人员两地往来的交通费和住宿费。

海南浩铭公司地址：万宁市万城镇红专中路 132 号

联系电话：0898-62227828, 15002659865

甘肃建院联系电话：2392510 15809318749

特此通告

甘肃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1 月 4 日

关于心悦建院花苑办证通知

甘肃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贵院教职工购买的我公司开发项目-万宁心悦建院花苑338套（其中333户已备案，5户因贵院原因无法进行备案）现经我公司决定从2019年1月4日起开始对其已备案的333户办理不动产证，请贵院通知业主于2019年1月4日至2019年1月31日与我公司联系领取合同和发票自行前往万宁税务局和万宁房管局缴纳契税和维修基金。2019年2月15日起将完税凭证和缴纳维修基金的有关凭证交于我公司，我公司将配合业主办理不动产证。2019年2月15日未提供完税凭证和缴纳维修基金有关凭证的我公司将不再办理，责任由业主自行承担。

说明：缴费明细及所准备资料见附件（所有资料一式三份）

海南浩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1月3日

附件 1

缴费明细：

1. 维修基金：建筑面积×60 元/平方米。

2. 契税减免缴纳：

90 平方米以下 1%×房屋总价（第一套、第二套）

3%×房屋总价（第三套）

90 平方米以上 1.5%×房屋总价（第一套）

2%×房屋总价（第二套）

3%×房屋总价（第三套）

第几套指全家庭成员在全国范围内的套数（未成年孩子计算在内，成年孩子不计算在内）。

第一、第二套需提供家庭成员的户口本、结婚证、如未婚需提供离婚证或未婚证明）。

如要享受减免需提供夫妻双方身份证，结婚证，户口本，未成年孩子的身份证，户口本，签上“本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签上本人姓名并按手印，没有减免的统一按 3%×房屋总价缴纳。

3. 土地分割费：300 元/户。

4. 资料费、合同备案及权籍调查费、平面图费合计 220 元/户。

附件 2

委托书

本人： 身份证号： 于××年×月×日签订
购房合同，购买了由海南浩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
万宁心悦建院花苑 号楼 单元 层 室。因本人
不能亲自前往万宁市办理该房产的有关手续，特委托×××
办理有关该房产的以下事宜：

1. 缴纳契税、印花税
2. 缴纳维修基金
3. 办理不动产证等。

委托权限：全权

委托期限：至以上事宜办理完毕

委托人：（签字按手印）

受托人：（签字按手印）

附件 3

承诺书

本人购买的万宁市礼纪镇高速公路出口处万宁心悦建
院花苑， 号楼 单元 室为全国家庭第 套住房。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字按手印）

2018 年 月 日

附件 4

未婚说明

本人 × × × ， 性 别 ， 身 份 证
号： ， 截止 × × 年 × 月 × 日 已 达 到 法
定 结 婚 年 龄 ， 至 今 未 婚 。 若 由 此 产 生 法 律 责 任 由 本 人 承 担 。
特 此 说 明

× × ×

年 月 日